

# 2023年与风雨言和意思 暴风雨读后感(实用8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与风雨言和意思篇一

读过《暴风骤雨》的人都知道，在这充满镜头感的语言背后，真实的历史发生在1946年到1948年间。随着中共中央东北局从各军政机关抽调一万多名干部，奔赴东北平原和山地的各个村屯，一场新的战斗打响了。正是暴风骤雨式的土地改革使千千万万赤贫的农民走上了革命到底的义无反顾之路。正是农民、工人、知识分子的全面革命化，成为中国革命的特点，也成为中国革命必胜的保证。“庄家人翻身啦”一句，离开了旋律调性，它是呼喊，是叫嚷，是霹雳电闪，它唤醒了阶级，带着拼却一身热血的决绝。周立波在里面描写的赵玉林、郭全海、白玉山夫妇还有老孙头，形象都很鲜明，而且也写出了正面人物的成长历程，可以说真实再现了当年东北的土改风云。东北方言的大量使用也很不错，幽默含蓄，富有地方气息，风土味道，其中人物的心理刻画和细节描写甚为精湛，深入浅出，耐人寻味，令人拍案叫绝，当初我就是因此而“走火入魔”的。

文中的地主韩老六可谓是反面人物的代表，就像现在的富人，他拥有大面积的土地，富得流油，而租种他土地的佃户却过着吃不饱穿不暖的日子，最后势必会引起人们造反。假如韩老六让他的佃户缴少量的租子，佃户吃的饱穿得暖，能过上富足而有余的日子，佃户们怎么会起来造反呢？韩老六最后又怎么会走向灭亡呢？当然当时的中国不止一个韩老六，正

如现在也不至一个富人。现在富人们周游世界享尽人间荣华，穷人们却在为生计拼命流血流汗。为了老百姓的生计，提高工资提高待遇应该是刻不容缓。

最后，让我们为有这样的社会国度而自豪，为这样的国度中的英勇不屈的人们而骄傲！

## 与风雨言和意思篇二

《暴风雨》是英国文豪莎士比亚的代表作，这本书很好看。

本书叙述了米兰公爵普洛斯彼罗被弟弟安东尼奥夺去爵位，带着女儿米兰达和魔术书流亡到一座荒岛，在那里调遣精灵，呼风唤雨。一次，普洛斯彼罗唤来风暴，将安东尼奥、那不勒斯国王和王子乘的船刮上荒岛，凭借魔法，让恶人受到教育。待安东尼奥痛改前非后，普洛斯彼罗饶恕了他，兄弟和解，结果普洛斯彼罗恢复爵位，米兰达与费迪南王子结婚，一同回到意大利。这个故事很是令人感动。

刚刚打开书，我就被它吸引住了。费迪南被普洛斯碧落留在岛上做苦工，我为他愤愤不平；那不勒斯王阿隆佐“死”了，我为费迪南伤心；费迪南恢复了自由，我非常兴奋；那不勒斯王还健在，我很开心；普洛斯彼罗和弟弟和解，重新获得爵位，我欣喜异常；费迪南与米兰达结婚，成为了真正的夫妻，我十分开心，祝愿他们白头偕老。这本书令我欢笑，令我悲伤，是一本不可多得的好书。

这出喜剧有很高的艺术性、玄妙的幻想、瑰丽的描绘、生动的形象、诗意的背景彼此交融，达到了有机的统一。虽然这出戏只是诗人通过奇譎的梦幻世界来表现出对人文主义及人类前途的朦胧憧憬，但是体现了诗人对它的渴望。

这本书中人文主义的憧憬是无与伦比的，我爱这本书。

## 与风雨言和意思篇三

翻到余秋雨的短文——《风雨天一阁》，忽然想起我曾经看过、体验过。

一个偶然的机，我走进了天一阁，一个以藏书著称于世的藏书楼。

那天，吃过午饭，短暂的休息之后，一位朋友说：“走，我带你们去天一阁感受一下。”我们都响应，因为下午的时光不知道怎么样打发。去感悟一下藏书楼的书香与文化的历史底蕴，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乘车去天一阁。朋友也并不熟悉天一阁的具体位置，只知道一个大概的方向。于是，我们跟着他走，反正都不熟悉，错了，也不算什么失误，浏览宁波的自然和人文景观也是一种收获，有收获总比无聊地打发时间要好过，心里总会舒坦一点，不至于因为荒废了美好的时光而懊恼。

那天，天气也是阴沉沉的，阳光不知道躲到哪里去了。也许老天也让我们体验一下余秋雨笔下的天一阁，风雨中的天一阁也许就另有一种味道。

古代的藏书楼最大隐患或者说藏书楼最大危险就是火灾。木制的楼阁，再加上脆弱的纸页，都是怕火的。一把火，就能把几代人的心血、甚至几代的‘历史都付之一炬，在那残余的灰烬中，再也难寻历史的踪迹。只能是一生的叹息与遗憾。而创始人之所以取名“天一阁”，是因为去《周易》中“天一生水”之义，想借水防火，以免除历来藏书者最大的忧患火灾。而天一阁在历史的洪流中就真的按照创造者的意图，演绎得淋漓尽致，依旧保持着原来的风貌，只不过多了些历史的沧桑与厚重。这不，今天又老天又飘起了雨丝！

面对选择，我们很难立刻就能做出无悔的抉择；而历史中的

抉择就更是难了！历史的抉择如何，是遗臭万年，还是流芳百世，谁也不能站在历史的洪流中去评说，只有后人才能做出公正的评判！

范钦，一个真正的文化智者！是他将我们断残零落的精神史攒聚起来，为我们的建构了一个精神的家园，虽然，不是很大，但已经足够了！如果说大，那么，屈指算来，又有几个呢？恐怕如果有，那么也都被湮没在历史的海洋中。在历史中他能轻常人之所重，而重常人之所轻，在别人迷恋仕途之时，而他却在那个年龄将搜罗藏书融进了生命。

历史中和他同时代的人中也不乏藏书者，而残存下来的，流传至今仍然为我们所景仰的、瞻仰的则只有范钦所建立的天一阁这所藏书楼，其他的都随着历史而退出了舞台。为什么惟独范钦能永久地立在历史的洪流中呢？这和范钦的为人、气度是分不开的。也正因为范钦有一种超越意气、超越嗜好、超越才情，才有了他藏书楼超越时间的意志力！

历史就是一场没完没了的接力赛。而范钦所创造的历史该怎样继承呢？能不能将自己的一生的心血就在自己驾鹤西游之后也灰飞烟灭呢？“君子之泽，五世而斩”，况且这也并不是什么恩泽，他留下的是责任，沉重的历史的责任！范钦的长子范大冲从父亲的肩上接下了这个重担。没有信誓旦旦，但却比信誓旦旦更能打动人心。责任就是接力棒，一代代传下来。“子生孙，孙生子，子子孙孙无穷尽也！”就这样，天一阁就在这个家族的繁衍生息的历史中岿然不动。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要真正地把藏书楼保存下来，并且不会因为时间的流逝而褪色，没有一定的规定是不行的。俗语说“国有国法，家有家规。”范家也不例外，也许他们的规矩比别家更苛刻，更严格。但是也正因为严格、苛刻，藏书楼在没有在子孙后代的手中被葬送。虽然后来也有被偷，被盗，但是饱经风雨的天一阁依旧摇曳在风雨中，形成一道风雨中独特的风景，闪耀着历史文化的光辉，深邃而厚重！

走进淡褪了红色的大门，就是一个小小的庭院，院子很小，四棵饱经沧桑的不知道什么名字的树被栏杆围着，范钦的铜像就在树的中间。阴沉沉的天气就加重了历史的浓重感，顺着狭窄的小路，也就是走廊，走廊两旁排列的是藏书房间，介绍为范家藏书做出贡献的范家子孙。古色古香的简装或者精装的书都摆在书橱中，昏黄的灯光更让人觉得走进了历史的隧道，沐浴着历史的文化光辉。

## 与风雨言和意思篇四

《风雨天一阁》是余秋雨散文的长篇力作。开头，作者在高屋建瓴阐述文化传承需要的人格特征之后，用较强的现场说故事的方式让范钦出场。紧接着，用“现代进行时态”来描述“过去完成时态”的历史，使人物和事件极具现场戏剧感。这是作者的第一种笔法。

其后，作者笔锋一转，自然地将自己近年关注的“健全人格的文化良知”命题纳入文中给予阐述，然后再用范钦的“顶撞皇亲”、“严嵩不敢加害”等轶事作为佐证。适时介入所描写的事件之中进行评述，这是作者的第二种笔法。博引及联想式的评述，是作者的第三种笔法。将范钦与当时也很有名的书法家、收藏家丰坊作了比较，和范钦的侄子范大澈作了比较。这样的结果，从艺术角度讲，使文章具有丰满厚实之美。从主旨角度来说，突出了“范钦身上所支撑的一种超越意气、超越嗜好、超越才情，因此也超越时间的意志力”。范钦走到了生命的尽头，作者的叙述也移到了天一阁传人的身上。一个戏剧化的遗产分割场景出现了。这是用“现代进行时态”描述的古代故事。

接着的是“钱绣芸出嫁看书”的传奇上演了。作者用“再现”、“点评”、“博引”等多种笔法，生动深刻地传达了文化承继的悲怆与神圣。第五部分描述藏书楼的厄运。作者描述的景象还是那么感性，联想博引却异常的沉郁。沉郁之极便转为沉思。尾声部分，通过作者的议论，天一阁具象提

升为“古典文化事业”的象征，而它建造、传承的过程中所遭逢到的种种坎坷和问题，也就是“古老文化”产生、承继过程的种种坎坷和问题了。

这样说来，文章的主旨就不仅是一座文化遗迹和与之相关的人了，文章所采用的种种手法，其实也可看成作者本人对历史文化的说法。

## 与风雨言和意思篇五

读到今天，觉得《风雨天一阁》，写得确实不错，给我印象尤深。

天一阁的开办者，是明朝的范钦，是我的本家。“天一”的名称，在这里又有了新的解释，本来我只以为它是“天人合一”的意思，在这里却做如下解释：天一生水，水能阻火，范钦用“天一阁”给自己的藏书楼命名，也就是说希望藏书楼能够避免遭到火灾，能够永远保存下去，可谓用心良苦。看到这里我很自然地想到了9班的学生谷天一，不知道她取名“天一”，是上面的哪一种缘由。

范钦穷其一生，藏书巨多，有很多是传世孤本，尽收于天一阁，天一阁可谓书籍大海，我想，当范钦每日徜徉于天一阁中，与那么多先贤智者的智慧之作在一起，应该是非常惬意的吧，我想这甚至也是他长寿的一个原因，在医疗条件那样落后的封建时代，范钦能活到80而终，我想应该有很大程度上是因为整日里为书香所围。

自古以来能够进入天一阁读书的，尽是文化名人，比如清初的大儒黄宗羲，余秋雨先生在天一阁历经300多年风雨之后也登楼参观，是他与天一阁的缘，我想也显示了天一阁在藏书界尊贵的地位，以余秋雨先生在文化界的声望，登天一阁应该是满够资格的了。

## 与风雨言和意思篇六

在头放假,我就已经在网上预订了余秋雨先生的几部书,分别是文化苦旅、《借我一生》、《行者无疆》,书来得很快,于是,在放假的头几天里,我一直在埋头阅读余秋雨先生的这几部著作。

读到今天,觉得《风雨天一阁》,写得确实不错,给我印象尤深。

天一阁的开办者,是明朝的范钦,是我的本家。“天一”的名称,在这里又有了新的解释,本来我只以为它是“天人合一”的意思,在这里却做如下解释:天一生水,水能阻火,范钦用“天一阁”给自己的藏书楼命名,也就是说希望藏书楼能够避免遭到火灾,能够永远保存下去,可谓用心良苦。看到这里我很自然地想到了9班的学生谷天一,不知道她取名“天一”,是上面的哪一种缘由。

范钦穷其一生,藏书巨多,有很多是传世孤本,尽收于天一阁,天一阁可谓书籍大海,我想,当范钦每日徜徉于天一阁中,与那么多先贤智者的智慧之作在一起,应该是非常惬意的吧,我想这甚至也是他长寿的一个原因,在医疗条件那样落后的封建时代,范钦能活到80而终,我想应该有很大程度上是因为整日里为书香所围。

自古以来能够进入天一阁读书的,尽是文化名人,比如清初的大儒黄宗羲,余秋雨先生在天一阁历经300多年风雨之后也登楼参观,是他与天一阁的缘,我想也显示了天一阁在藏书界尊贵的地位,以余秋雨先生在文化界的声望,登天一阁应该是满够资格的了。

[风雨天一阁读后感【优秀】]

## 与风雨言和意思篇七

正如余秋雨先生说的，我心底中的山水并不完全是自然山水而是一种”人文山水“。虽然没仔细去揣摩但确实让我感触很深，尤其是《风雨天一阁》。

小时候，知道宁波有一座藏书楼——天一阁，感到无比骄傲，因为它就在我所在的城市——宁波。上完初中，到宁波读书，感觉离天一阁近了许多，但却从未走近过它。记得读师范的时候，我们的语文老师也曾向我们介绍过天一阁，当时的我听的特入迷。看了余秋雨先生先的风雨天一阁，更是记忆犹新。

天一阁之所以叫天一阁，是创办人取《易经》中”天一生水“之义，想借水防火，来免去历来藏书者最大的忧患火灾。文中的这段文字，”只要是智者，就会为这个民族产生一种对书的企盼。他们懂得，只有书籍，才能让这么悠远的历史连成缆索，才能让这么庞大的人种产生凝聚，才能让这么广阔的土地长存文明的火种。“对我有极大的震动。范钦不仅是一个真正的文化智者，而且还是一个人格健全之人，是他将我们断残零落的精神史攒聚起来，为我们建构了一个精神的家园，虽然，不是很大，但已经足够了！

文中也提及了书法大师丰坊和他的侄子范大澈，他们也是藏书家，却并未传承下去。藏书仅凭一人之力，是不能久远的。范钦不仅仅把藏书作为爱好，更把藏书看成是一种使命，而且是整个家族的使命。这也是天一阁自明至今数百年，岿然独存的原因了。

天一阁只是一个藏书楼，但它实际上已成为一种极端艰难、又极端悲怆的文化遗迹。那一种精神，坚持不懈的精神，是值得我们深思的。就我自己而言，做事都是只有3分钟热度。看同学天天写日记，觉得是个不错的习惯，也尝试着每天写点什么。结果写了一个礼拜，没有坚持下去。我对写作缺乏



兴趣是一原因，感觉象在给自己找借口。但最重要的是坚持的决心不够。

想看天一阁藏书而不得的钱绣芸姑娘，惋惜之余令人敬佩。在婚姻很不自由的时代，既不看重钱也不看重势，只想借着婚配来多看一点书，很是令人感动。由于家族的规定，她还是没能踏入藏书楼中看书。曾经的我想，藏书楼，藏了那么多书，却不准人看，连家人都不能看，藏了这么多书是做什么用？现在的我，终于明白，不对外开放是为了更好地传承下去，只是，这些规矩只能防君子，却不能防小人。

余秋雨先生在最后写道：什么时候能把范氏家族和其他许多家族数百年来的灵魂史袒示给现代世界呢？现在，他们的灵魂和精神已深深的印刻在我的心中。

## 与风雨言和意思篇八

不知怎么回事，天一阁对于我，一直有一种奇怪的阻隔。照理，我是读书人，它是藏书楼，我是宁波人，它在宁波城，早该频频往访的了，然而却一直不得其门而入。1976年春到宁波养病，住在我早年的老师盛钟健先生家，盛先生一直有心设法把我弄到天一阁里去看一段时间书，但按当时的情景，手续颇烦人，我也没有读书的心绪，只得作罢。后来情况好了，宁波市文化艺术界的朋友们总要定期邀我去讲点课，但我每次都是来去匆匆，始终没有去过天一阁。

是啊，现在大批到宁波作几日游的普通上海市民回来后都在大谈天一阁，而我这个经常钻研天一阁藏本重印书籍、对天一阁的变迁历史相当熟悉的人却从未进过阁，实在说不过去。直到1990年8月我再一次到宁波讲课，终于在讲完的那一支支吾吾地向主人提出了这个要求。主人是文化局副局长裴明海先生，天一阁正属他管辖，在对我的这个可怕缺漏大吃一惊之余立即决定，明天由他亲自陪同，进天一阁。

但是。就在这天晚上，台风袭来，暴雨如注，整个城市都在柔弱地颤抖。第二天上午如约来到天一阁时，只见大门内的前后天井、整个院子全是一片汪洋。打落的树叶在水面上翻卷，重重砖墙间透出湿冷冷的阴气。

不错，它只是一个藏书楼，但它实际上已成为一种极端艰难、又极端悲枪的文化奇迹。

中华民族作为世界上最早进入文明的人种之一，让人惊叹地创造了独特而美丽的象形文字，创造了简帛，然后又顺理成章地创造了纸和印刷术。这一切，本该迅速地催发出一个书籍的海洋，把壮阔的华夏文明播扬翻腾。但是，野蛮的战火几乎不间断地在焚烧着脆薄的纸页，无边的愚昧更是在时时吞食着易碎的智慧。一个为写书、印书创造好了一切条件的民族竟不能堂而皇之地拥有和保存很多书，书籍在这块土地上始终是一种珍罕而又陌生的怪物，于是，这个民族的精神天地长期处于散乱状态和自发状态，它常常不知自己从哪里来，到哪里去，自己究竟是谁，要干什么。

只要是智者，就会为这个民族产生一种对书的企盼。他们懂得，只有书籍，才能让这么悠远的历史连成缆索，才能让这么庞大的人种产生凝聚，才能让这么广阔的土地长存文明的火种。很有一些文人学士终年辛劳地以抄书、藏书为业，但清苦的读书人到底能藏多少书，而这些书又何以保证历几代而不流散呢？“君子之泽，五世而斩”，功名资财、良田巍楼尚且如此，更遑论区区几箱书？宫廷当然有不少书，但在清代之前，大多构不成整体文化意义上的藏书规格，又每每毁于改朝换代之际，是不能够去指望的。鉴于这种种情况，历史只能把藏书的事业托付给一些非常特殊的人物了。这种人必须得长期为官，有足够的资财可以搜集书籍；这种人为官又最好各地迁移，使他们有可能搜集到散落四处的版本；这种人必须有极高的文化素养，对各种书籍的价值有迅捷的敏感；这种人必须有清晰的管理头脑，从建藏书楼到设计书橱都有精明的考虑，从借阅规则到防火措施都有周密的安排；这种人还必须

有超越时间的深入谋划，对如何使自己的后代把藏书保存下去有预先的构想。当这些苛刻的条件全都集于一身时，他才有可能成为古代中国的一名藏书家。

这样的藏书家委实也是出过一些的，但没过几代，他们的事业都相继萎谢。他们的名字可以写出长长一串，但他们的藏书却早已流散得一本不剩了。那么，这些名字也就组合成了一种没有成果的努力，一种似乎实现过而最终还是未能实现的悲剧性愿望。

能不能再出一个人呢，哪怕仅仅是一个，他可以把上述种种苛刻的条件提升得更加苛刻，他可以把管理、保存、继承诸项关节琢磨到极端，让偌大的中国留下一座藏书楼，一座，只是一座！上天，可怜可怜中国和中国文化吧。

这个人终于有了，他便是天一阁的创建人范钦。

清代乾嘉时期的学者阮元说：“范氏天一阁，自明至今数百年，海内藏书家，唯此岿然独存。”

这就是说，自明至清数百年广阔的中国文化界所留下的一部分书籍文明，终于找到了一所可以稍加归拢的房子。

明以前的漫长历史，不去说它了，明以后没有被归拢的书籍，也不去说它了，我们只向这座房子叩头致谢吧，感谢它为我们民族断残零落的精神史，提供了一个小小的栖脚处。

范钦是明代嘉靖年间人，自27岁考中进士后开始在全国各地做官，到的地方很多，北至陕西、河南，南至两广、云南，东至福建、江西，都有他的宦迹。最后做到兵部右侍郎，官职不算小了。这就为他的藏书提供了充裕的财力基础和搜罗空间。在文化资料十分散乱，又没有在这方面建立起像样的文化市场的当时，官职本身也是搜集书籍的重要依凭。他每到一地做官，总是非常留意搜集当地的公私刻本，特别是搜

集其他藏书家不甚重视、或无力获得的各种地方志、政书、实录以及历科试士录，明代各地位人刻印的诗文集，本是很容易成为过眼烟云的东西，他也搜得不少。这一切，光有搜集的热心和资财就不够了。乍一看，他是在公务之暇把玩书籍，而事实上他已经把人生的第一要务看成是搜集图书，做官倒成了业余，或者说，成了他搜集图书的必要手段。他内心隐潜着的轻重判断是这样，历史的宏观裁断也是这样。好像历史要当时的中国出一个藏书家，于是把他放在一个颠簸九州的官位上来成全他。

一天公务，也许是审理了一宗大案，也许是弹劾了一名贪官，也许是调停了几处官场恩怨，也许是理顺了几项财政关系，衙堂威仪，朝野声誉，不一而足。然而他知道，这一切的重量加在一起也比不过傍晚时分差役递上的那个薄薄的蓝布包袱，那里边几册按他的意思搜集来的旧书，又要汇入行篋。他那小心翼翼翻动书页的声音，比开道的鸣锣和吆喝都要响亮。

范钦的选择，碰撞到了我近年来特别关心的一个命题：基于健全人格的文化良知，或者倒过来说，基于文化良知的健全人格。没有这种东西，他就不可能如此矢志不移，轻常人之所重，重常人之所轻。他曾毫不客气地顶撞过当时在朝廷权势极盛的皇亲郭勋，因而遭到廷杖之罚，并下过监狱。后来在仕途上仍然耿直不阿，公然冒犯权奸严氏家族，严世藩想加害于他，而其父严嵩却说：“范钦是连郭勋都敢顶撞的人，你参了他的官，反而会让他更出名。”结果严氏家族竟奈何范钦不得。我们从这些事情可以看到，一个成功的藏书家在人格上至少是一个强健的人。

这一点我们不妨把范钦和他身边的其他藏书家作个比较。与范钦很要好的书法大师丰坊也是一个藏书家，他的字毫无疑问要比范钦写得好，一代书家董其昌曾非常钦佩地把他与文徵明并列，说他们两人是“墨池董狐”，可见在整个中国古代书法史上，他也是一个耀眼的星座。他在其他不少方面的

学问也超过范钦，例如他的专著《五经世学》，就未必是范钦写得出来的。但是，作为一个地道的学者艺术家，他太激动，太天真，太脱世，太不考虑前后左右，太随心所欲。起先他也曾狠下一条心变卖掉家里的千亩良田来换取书法名帖和其他书籍，在范钦的天一阁还未建立的时候他已构成了相当的藏书规模，但他实在不懂人情世故，不懂口口声声尊他为师的门生们也可能是巧取豪夺之辈，更不懂得藏书楼防火的技术，结果他的全部藏书到他晚年已有十分之六被人拿走，又有一大部分毁于火灾，最后只得把剩余的书籍转售给范钦。范钦既没有丰坊的艺术才华，也没有丰坊的人格缺陷，因此，他以一种冷峻的理性提炼了丰坊也会有的文化良知，使之变成一种清醒的社会行为。相比之下，他的社会人格比较强健，只有这种人才能把文化事业管理起来。太纯粹的艺术家或学者在社会人格上大多缺少旋转力，是办不好这种事情的。

另一位可以与范钦构成对比的藏书家正是他的侄子范大澈。范大澈从小受叔父影响，不少方面很像范钦，例如他为官很有能力，多次出使国外，而内心又对书籍有一种强烈的癖好；他学问不错，对书籍也有文化价值上的裁断力，因此曾被他搜集到一些重要珍本。他藏书，既有叔父的正面感染，也有叔父的反面刺激。据说有一次他向范钦借书而范钦不甚爽快，便立志自建藏书楼来悄悄与叔父争胜，历数年努力而楼成，他就经常邀请叔父前去作客，还故意把一些珍贵秘本放在案上任叔父随意取阅。遇到这种情况，范钦总是淡淡的一笑而已。在这里，叔侄两位藏书家的差别就看出来了。侄子虽然把事情也搞得很有样子，但背后却隐藏着一个意气性的动力，这未免有点小家子气了。在这种情况下，他的终极性目标是很有限的，只要把楼建成，再搜集到叔父所没有的版本，他就会欣然自慰。结果，这位作为后辈新建的藏书楼只延续几代就合乎逻辑地流散了，而天一阁却以一种怪异的力度屹立着。

实际上，这也就是范钦身上所支撑着的一种超越意气、超越嗜好、超越才情，因此也超越时间的意志力。这种意志力在

很长时间内的表现常常让人感到过于冷漠、严峻，甚至不近人情，但天一阁就是靠着它延续至今的。

藏书家遇到的真正麻烦大多是在身后，因此，范钦面临的问题是如何把自己的意志力变成一种不可动摇的家族遗传。不妨说，天一间真正堪称悲壮的历史，开始于范钦死后。我不知道保住这座楼的使命对范氏家族来说算是一种荣幸，还是一场延绵数百年的苦役。

活到80高龄的范钦终于走到了生命尽头，他把大儿子和二媳妇（二儿子已亡故）叫到跟前，安排遗产继承事项。老人在弥留之际还给后代出了一个难题，他把遗产分成两份，一份是万两白银，一份是一楼藏书，让两房挑选。

我坚信这种遗产分割法老人已经反复考虑了几十年。实际上这是他自己给自己出的难题：要么后代中有人义无反顾、别无他求地承担艰苦的藏书事业，要么只能让这一切都随自己的生命烟消云散！他故意让遗嘱变得不近情理，让立志继承藏书的一房完全无利可图。因为他知道这时候只要有一丝掺假，再隔几代，假的成分会成倍地扩大，他也会重蹈其他藏书家的覆辙。他没有丝毫意思想讥刺或鄙薄要继承万两白银的那一房，诚实地承认自己没有承接这项历史性苦役的信心，总比在老人病榻前不太诚实的信誓旦旦好得多。但是，毫无疑问，范钦更希望在告别人世的最后一刻听到自己企盼了几十年的声音。他对死神并不恐惧，此刻却不无恐惧地直视着后辈的眼睛。

大儿子范大冲立即开口，他愿意继承藏书楼，并决定拨出自己的部分良田，以田租充当藏书楼的保养费用。

就这样，一场没完没了的接力赛开始了。多少年后，范大冲也会有遗嘱，范大冲的儿子又会有遗嘱……，后一代的遗嘱比前一代还要严格。藏书的原始动机越来越远，而家族的繁衍却越来越大，怎么能使后代众多支脉的范氏世谱中每一家

每一房都严格地恪守先祖范钦的规范呢？这实在是一个值得我们一再品味的艰难课题。在当时，一切有历史跨度的文化事业只能交付给家族传代系列，但家族传代本身却是一种不断分裂、异化、自立的生命过程。让后代的后代接受一个需要终生投入的强硬指令，是十分违背生命的自在状态的；让几百年之后的后裔不经自身体验就来沿袭几百年前某位祖先的生命冲动，也难免有许多憋气的地方。不难想象，天一阁藏书楼对于许多范氏后代来说几乎成了一个宗教式的朝拜对象，只知要诚惶诚恐地维护和保存，却不知是为什么。按照今天的思维习惯，人们会在高度评价范氏家族的丰功伟绩之余随之揣想他们代代相传的文化自觉，其实我可肯定此间埋藏着许多难以言状的心理悲剧和家族纷争，这个在藏书楼下生活了几百年的家族非常值得同情。

范钦和他的继承者们早就预料到这种可能，而且预料藏书楼就会因这种点滴可能而崩坍，因而已经预防在先。他们给家族制定了一个严格的处罚规则，处罚内容是当时视为最大屈辱的不予参加祭祖大典，因为这种处罚意味着在家族血统关系上亮出了“黄牌”，比杖责鞭笞之类还要严重。处罚规则标明：子孙无故开门入阁者，罚不与祭3次；私领亲友入阁及擅开书橱者，罚不与祭1年；擅将藏书借出外房及他姓者，罚不与祭3年，因而典押事故者，除追惩外，永行摈逐，不得与祭。

在此，必须讲到那个我每次想起都很难过的事件了。嘉庆年间，宁波知府丘铁卿的内侄女钱绣芸是一个酷爱诗书的姑娘，一心想要登天一阁读点书，竟要知府作媒嫁给了范家。现代社会学家也许会责问钱姑娘你究竟是嫁给书还是嫁给人，但在我看来，她在婚姻很不自由的时代既不看重钱也不看重势，只想借着婚配来多看一点书，总还是非常令人感动的。但她万万没有想到，当自己成了范家媳妇之后还是不能登楼，一种说法是族规禁止妇女登楼，另一种说法是她所嫁的那一房范家后裔在当时已属于旁支。反正钱绣芸没有看到天一阁的任何一本书，郁郁而终。

今天，当我抬起头来仰望天一阁这栋楼的时候，首先想到的是钱绣芸那忧郁的目光。我几乎觉得这里可出一个文学作品了，不是写一般的婚姻悲剧，而是写在那很少有人文主义气息的中国封建社会里，一个姑娘的生命如何强韧而又脆弱地与自己的文化渴求周旋。

从范氏家族的立场来看，不准登楼，不准看书，委实也出于无奈。只要开放一条小缝，终会裂成大隙。但是，永远地不准登楼，不准看书，这座藏书楼存在于世的意义又何在呢？这个问题，每每使范氏家族陷入困惑。

就在这时，传来消息，大学者黄宗羲先生要想登楼看书！这对范家各房无疑是一个巨大的震撼。黄宗羲是“吾乡”余姚人，对范氏家族没有任何血缘关系，照理是严禁登楼的，但无论如何他是靠自己的人品、气节、学问而受到全国思想学术界深深钦佩的巨人，范氏各房也早有所闻。尽管当时的信息传播手段非常落后，但由于黄宗羲的行为举止实在是奇崛响亮，一次次在朝野之间造成非凡的轰动效应。他的父亲本是明末东林党重要人物，被魏忠贤宦官集团所杀，后来宦官集团受审，19岁的黄宗羲在廷一质时竟义愤填膺地锥刺和痛殴漏网余党，后又追杀凶手，警告阮大铖，一时大快人心。清兵南下时他与两个弟弟在家乡组织数百人的子弟兵“世忠营”英勇抗清，抗清失败后便潜心学术，边著述边讲学，把民族道义、人格道德溶化在学问中启世迪人，成为中国古代学术天域中第一流的思想家和历史学家。他在治学过程中已经到绍兴钮氏“世学楼”和祁氏“淡生堂”去读过书，现在终于想来叩天一阁之门了。他深知范氏家族的森严规矩，但他还是来了，时间是康熙十二年，即1673年。

出乎意外，范氏家族的各房竟一致同意黄宗羲先生登楼，而且允许他细细地阅读楼上的全部藏书。这件事，我一直看成是范氏家族文化品格的一个验证。他们是藏书家，本身在思想学术界和社会政治领域都没有太高的地位，但他们毕竟为一个人而不是为其他人，交出了他们珍藏严守着的全部钥匙。



这里有选择，有裁断，有一个庞大的藏书世家的人格闪耀。黄宗羲先生长衣布鞋，悄然登楼了。铜锁在一具具打开，1673年成为天一阁历史上特别有光彩的一年。

黄宗羲在天一阁翻阅了全部藏书，把其中流通来广者编为书目，并另撰《天一阁藏书记》留世。由此，这座藏书楼便与一位大学者的人格连结起来了。

从此以后，天一阁有了一条可以向真正的大学者开放的新规矩，但这条规矩的执行还是十分苛严，在此后近200年的时间内，获准登楼的大学者也仅有10余名，他们的名字，都是上得了中国文化史的。

这样一来，天一阁终于显现了本身的存在意义，尽管显现的机会是那样小。封建家族的血缘继承关系和社会学术界的整体需求产生了尖锐的矛盾，藏书世家面临着无可调和的两难境地：要么深藏密裹使之留存，要么发挥社会价值而任之耗散。看来像天一阁那样经过最严格的选择作极有限的开放是一个没有办法中的办法。但是，如此严格地在全国学术界进行选择，已远远超出了一个家族的职能范畴了。

直到乾隆决定编纂《四库全书》，这个矛盾的解决才出现了一些新的走向。乾隆谕旨各省采访遗书，要各藏书家，特别是江南的藏书家积极献书。天一阁进呈珍贵古籍600余种，其中有96种被收录在《四库全书》中，有370余种列入存目。乾隆非常感谢天一阁的贡献，多次褒扬奖赐，并授意新建的南北主要藏书楼都仿照天一阁格局营建。

天一阁因此而大出其名，尽管上献的书籍大多数没有发还，但在国家级的“百科全书”中，在钦定的藏书楼中，都有了它的生命。我曾看到好些著作文章中称乾隆下今天一阁为《四库全书》献书是天一阁的一大浩劫，颇觉言之有过。藏书的意义最终还是要让它广泛流播，“藏”本身不应成为终极目的。连堂堂皇家编书都不得不大幅度地动用天一阁的珍

藏，家族性的收藏变成了一种行政性的播扬，这证明天一阁获得了大成功，范钦获得了大成功。

天一阁终于走到了中国近代。什么事情一到中国近代总会变得怪异起来，这座古老的藏书楼开始了自己新的历险。

先是太平军进攻宁波时当地小偷趁乱拆墙偷书，然后当废纸论斤卖给造纸作坊。曾有一人出高价从作坊买去一批，却又遭大火焚毁。

这就成了天一阁此后命运的先兆，它现在遇到的问题已不是让不让某位学者上楼的问题了，竟然是窃贼和偷儿成了它最大的对手。

19，一个叫薛继渭的偷儿奇迹般地潜入书楼，白天无声无息，晚上动手偷书，每日只以所带枣子充饥，东墙外的河上，有小船接运所偷书籍。这一次几乎把天一阁的一半珍贵书籍给偷走了，它们渐渐出现在上海的书铺里。

薛继渭的这次偷窃与太平天国时的那些小偷不同，不仅数量巨大、操作系统，而且最终与上海的书铺挂上了钩，显然是受到书商的指使。近代都市的书商用这种办法来侵吞一个古老的藏书楼，我总觉得其中蕴含着某种象征意义。把保护藏书楼的种种措施都想到了家的范钦确实没有在防盗的问题上多动脑筋，因为这对在当时这样一个家族的院落来说构不成一种重大威胁。但是，这正像范钦想象不到会有一个近代降临，想象不到近代市场上那些商人在资本的原始积累时期会采取什么手段。一架架的书橱空了，钱绣芸小姐哀怨地仰望终身而未能上的楼板，黄宗羲先生小心翼翼地踩踏过的楼板，现在只留下偷儿吐出的一大堆枣核在上面。

当时主持商务印书馆的张元济先生听说天一阁遭此浩劫，并得知有些书商正准备把天一阁藏本卖给外国人，便立即拨巨资抢救，保存于东方图书馆的“涵芬楼”里。涵芬楼因有天

一阁藏书的润泽而享誉文化界，当代不少文化大家都在那里汲取过营养。但是，如所周知，它最终竟又全部焚毁于日本侵略军的炸弹之下。

这当然更不是数百年前的范钦先生所能预料的了。他“天一生水”的防火秘咒也终于失效。

然而毫无疑问，范钦和他后代的文化良知在现代并没有完全失去光亮。除了张元济先生外，还有大量的热心人想努力保护好天一阁这座“危楼”，使它不要全然成为废墟。这在现代无疑已成为一个社会性的工程，靠着一家一族的力量已无济于事。幸好，本世纪30年代、50年代、60年代直至80年代，天一阁一次次被大规模地修缮和充实着，现在已成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也是人们游览宁波时大多要去访谒的一个处所。天一阁的藏书还有待于整理，但在文化信息密集、文化沟通便捷的现代，它的主要意义已不是以书籍的实际内容给社会以知识，而是作为一种古典文化事业的象征存在着，让人联想到中国文化保存和流传的艰辛历程，联想到一个古老民族对于文化的渴求是何等悲怆和神圣。